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欧阳忠谋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 2、本次监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投票表决。
- 3、本次监事会应到 3 人，出席 3 人。
-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欧阳忠谋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监事会。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3 亿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月5日